**附表2桃園市政府性別培力、宣導執行成果表**

(每課程/活動填報1表)

|  |  |  |  |
| --- | --- | --- | --- |
| 項次 | 項目 | 資料內容 | 備註 |
| 1 | 主辦單位 | 政府單位，名稱：桃園區公所民間單位，名稱：\_\_\_\_\_\_\_\_\_\_ | 分為政府單位或民間單位 |
| 2 | 協辦單位 | 政府單位，名稱：市府水務局、地政局、體育局、養護工程處、八德區公所、大溪區公所、蘆竹區公所、龜山區公所及大園區公所民間單位，名稱：\_\_\_\_\_\_\_\_\_\_\_ | 分為政府單位或民間單位 |
| 3 | 年度 | 111年度 |  |
| 4 | 課程/活動日期 | 111年05月26日(星期四)  |  |
| 5 | 課程/活動名稱 |  |  |
| 6 | 課程/活動對象 | 機關內部人員、外部廠商 |  |
| 7 | 辦理形式 | 專題報告-配合111年度圖利與便民廉政宣導講習，播放性別平等影片和懸掛宣導布條 | 演講、電影賞析與導讀(討論會)、工作坊、讀書會等。 |
| 8 | 課程/活動類別 |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教育、文化與媒體人身安全與司法 人口、婚姻與家庭健康、醫療與照顧 環境、能源與科技性別主流化的發展與運用歷史發展與總體架構工具概念與實例運用性別統計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分析性別基礎概念或性別平等意識培力CEDAW其他新興議題 |  |
| 9 | 課程/活動簡介(大綱) | 安排公務機關同仁及與機關有密切採購往來之工程與勞務承攬廠商參與，課程解說「圖利」與「便民」之分際與區別，強化參與人員正確法律認知，另外宣導「愛不缺席」性別平等觀念。 | 請以300字以內文字描述。 |
| 10 | 參加人數 | 共90人，分別為男性： 43人；女性：47人。 | 課程/活動以人數為計，非人次。 |
| 11 | 相關照片 | 請提供2張以上電子檔照片，且須有簡要文字說明。 | 每張照片說明均為50字以內。 |
| 12 | 相關連結 | 若有網址連結，請填入活動網址。 | 請確認網路連結有效性。 |
| 13 | 聯絡方式 | 單位名稱：政風室聯絡人姓名：林課員聯絡人電話：03-3348058分機3603 | 請留意個資，勿填列全名及個人手機。 |
| 14 | 講師資料 | 無 | 請述明講師及其職稱。 |
| 15 | 滿意度分析 | 無 | 需包含統計分析，且需區分男女。 |
| 16 | 其他 | 1.請附簽到表、講義內容。2.另視實際情況，請檢附計畫書。 | 均檢附電子檔即可。 |